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8月0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3)本字第255號

主旨：有關「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團體遊客入園分流預約制度」之相關規定，請會員旅行社切實配合辦理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3年7月17日觀業字第1030908185號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(以下簡稱:嘉義林管處)103年7月16日嘉育字第1035241276號函辦理。
2. 有關入園日當天要求取消預約入園者，嘉義林管處規定如下：
 - (1) 因園區休園造成遊客無法入園，該處將統一辦理預約入園取消作業。
 - (2) 入園日當天因天候或園區聯外道路(台18線、台21線)路況等安全因素，導致遊客心生擔憂而未及自行至系統辦理取消入園者，該處受理申請人取消入園之書面申請。
 - (3) 入園日當天因遊客身體不適或車況等其他因素，則由申請人出具相關佐證(如就醫證明、車輛維修或拖吊證明等)，該處將視憑證個案處理。倘無法出具相關佐證者，為維持制度公平性及有效性，該處歉難同意申請人預約入園日當天之取消入園申請。
3. 依據林務局102年2月19日林育字第1021750170號函，自102年3月1日起，凡未依旨揭制度辦理預約，但仍堅持入園者，不得享有團體票價優惠(亦即團體購買20張全票以上，於假日仍須購全票入園，不得購一般優待票入園)。
4. 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位於海拔2000公尺以上山區，距離主要聯外道路(台18線)山腳下起點處(台18線33K)，有長達56K里程數之距離，且為連續繞行之山路段，業者規劃行程請自行考量團員狀況及行程適切性，倘欲取消入園，需依預約制度規定於入園日前1天午夜24時前自行上網作業，以免受罰。
5. 上開制度相關訊息可至旨揭預約系統「園區公告」查詢(網址 <http://Alishan.forest.gov.tw>，或可由嘉義林管處、山林悠遊網首頁連結點入)。

理事長

沈本立